

## 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9月16日将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、传真或书面的方式送达与会人員，2021年9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监事会主席程少民先生主持了会议，应出席会议监事5名，监事韩长纯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，委托程少民先生代为行使表决权。公司高管人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议定事项合法有效。

经与会监事审议并举手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### 《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盐内蒙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9月24日